

我失去了自己的童贞
那年我十四岁
这就是我所自述的故事——

食色异乡



长河 著

花城出版社

中南大学图书馆



000048041

食色异乡



长河 著

花城出版社

食色异乡

长河 著

*

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11号)

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广东惠阳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本 12.75印张 300,000字

1997年12月第1版 1999年2月第2次印刷

10.001-15.000

ISBN 7-5360-2657-9

I·2270 定价:21.50元

· 内容简介 ·

自十四岁起从此步入异乡的张道元，他的一生一直生活在少年时代的阴影里。十四岁那年，他跟随自诩工农干部的父亲离家来到一座叫青草塆的小镇上。性格简单、粗暴的父亲对吃这个字可谓倾注了毕生最大的热情。但父亲也有一个最大的优点：不好色。父亲的鲜明个性成了他少年时期身心成长的重要因素。还有食品站大院里暧昧的环境，屠宰场每天夜深人静时便磨刀霍霍的特有气氛，以及他身边的那个充满无穷欲望与争斗的大人世界，所有围绕着食色二字展开的琐碎但令人心悸的俗世生活，无不成了他终生无法磨灭的记忆。也正是在那段日子里，他失去了自己的童贞。他怀着几份类似对母亲的依恋之情与一个叫丽桃的姑娘发生了一段畸形的爱恋。时光荏苒，二十年后，人已中年的张道元在为母亲奔丧途中，竟与丽桃意外重逢。他没有认出她，但这个自称叫花的女人却再度激起了他内心已很少有的躁乱与热情。然而，也正是他们逗留在旅途的这数天，一生为全家的衣食操劳的母亲，她的尸体被摆在灵床上，已经开始变质、腐烂……

人伦、道德、良心，当然也包括食色，永恒地在考验着人性、人类的灵魂。

目 录

第一部：夜晚的旅途	(1)
第二部：失去的少年时光	(79)
第三部：家门之门	(205)

第一部 夜晚的旅途

(1)

就在妈妈终于病故的这天早上，我正在梦中，骑着一匹雪一样的白色牝马，在一望白雪皑皑的原野上狂驰……

后来，我从那匹高大的白色牝马上摔了下来。从半空跌落，飘荡着，像一根羽毛，也许是像一片树叶，没有重量，但却那么急速地往下坠，直至终于重重地摔在一片棉絮一样的雪地上。

一阵窒息的气闷迫使我掀开了眼睑。那么沉，那么疲惫，仿佛耗尽了身体所有的力气，才把眼睑掀开来。胸口怦怦撞击，头痛欲裂，一身冷汗马上便雨一样湿了周身。

“出大事情了。”我跟曼云说。

一时呆若木鸡，身子就那样一动不动地平躺着，仰望着上方整夜都在闷热的空气中缓慢旋转着的吊扇，长时间心悸不已。

食色异乡

当然，我不能要求自己的一个情人理解我与母亲之间存在的这种心灵上的感应。

“你只不过做了一个奇怪的梦而已。也许是一个淫秽的梦，你根本就不是骑在什么白马不白马上。”

她的意思，我是骑在一个像那匹白色牝马一般高大壮硕的女人身上。我想或许她干脆将那女人想象为我的妻子平秀雯了。

曼云冷笑着，对一大清早就搅乱了她的睡眠尤为不满。她一向把在醒前那几十分钟的睡眠看做是生活所赐，像一个酒徒感激生活给了他们酒。平平静静地醒过来，这一天曼云也就会过得平平静静。反之，便会显得焦灼不安，暴躁反常，一直处于惊梦的状态。

更主要的，我想恐怕还是目前我们保持的这样一种关系搅得她有些心烦意乱。她决不是那种适宜给一个男人做情妇的女人。当我们初次相识时她告诉我自己是一个拉丁语教师时，我就不由惊讶地“呀”了一声。因为我不知道，甚至从未听说在中国还设有这门课程，专门讲授即便在它的母国也最大程度萎缩了的语种。世界上一切趋于萎缩中的东西都是保守的。不论人，还是事物，甚至语言。而道理就这么简单，一个保守的女人也许天生便是一个贤妻良母，但决不能将自己变成为一个好的情人。所以我何时才能与平秀雯离婚，以便与她缔结一段百年之好，也就成了扰乱她日常的生活与身心的头等问题。

但我知道这是不可能的。我与平秀雯的那场失败的婚姻以及为离婚我所做出的种种劳而无功的努力，使我获得的最

大收益就是让我懂得了什么叫不可能这几个字的真正含义。你想离婚是吗？行，太好了，正合吾意。可你不能说离就离，结婚的时候也没有说结婚就结婚啦。请给我一点时间，成吗？我总得有个交待，对亲戚朋友有个交待，对我自己也得有个交待。成吗？成，当然成。可究竟需要等多久？多久？我需要一个时间上的概念。这个么，我可就不知道了。真的，连我自己也不知道。你就等着吧。她的确就是这么跟我说的：你就等着吧。“知道上帝是怎么惩罚那些灵魂的？哦，是的，他让他们等着。”黑色幽默大师库尔特·冯尼格特曾经说。可这不是什么黑色幽默，这是生活，我必须得忍受的日复一日的的生活。我不知道我得等多久，我唯一知道的是我必须继续这样咬紧牙关地等待下去。我当然已经意识到平秀雯根本就没有想过要通过法律程序与我离婚，她所想的只是用这种貌似善良，实则歹毒的手法来击败我，将我拖垮。我想她的目的的确已经达到了。总之一句话，曼云希望从我这儿得到的，恰恰是我无能为力、无法给她的东西。因为这东西并不在我手里，而紧攥在我的妻子平秀雯的手里。

“你要无法睡，那就爬上来吧。但请慢慢的，别折腾我无法睡。”

曼云最后说。

对房事，我记得毛姆曾源引切斯特菲尔德爵士的话说：它的乐趣是暂时的，它的情境是可笑的，它的消耗是严重的。毛姆又在切斯特菲尔德爵士的话后面加上了一句：这种行为千篇一律。我的确很赞赏毛姆补加的这句话。它点明了这种事的实质。重复，重复，一种恶性的重复。事实上毫无意义，对

食色异乡

人生从来便毫无裨益。

我终于还是慢慢爬到了曼云的身上。

曼云闭着眼睛。只在我刚刚爬上去时，由于突然加重的负担使她梦呓般吐了一口长气，像叹息一声，然后便完全平静下来。

我在曼云身上像往常一样慢慢地动着。为了不影响自己的睡眠，她把两腿分得很开。我不知道在我进进出出时，她是否有所知觉。但看上去，自始至终，她的这具女性的躯体仿佛是完全被重新涌起的睡意唾弃了。

直到射精。似乎无数的涓涓细流终于在迫不得已的情况下汇合了，变成一股能感觉得到的洪流，朝着唯一的缺口宣泄而去。

事实上并没有那么感觉强烈，只是我觉得在妈妈过世的这个早上，从我体内流出来的那种东西格外多而已。它好长时间还一直在流，以至从曼云的体内溢出来，流到床上。

“你在干什么？”曼云忽然厉声问。

她弓起了一条腿，把手伸过去，那种发粘并带着古怪腥味的液体马上便把她的整只手都弄得粘糊糊的。

“你瞧瞧，你把床都弄脏了。”曼云又说。

然后便将那只湿漉漉沾满精液的手在我头发上用劲揩起来。

我这才感觉我的头发也湿漉漉的，早被汗水湿透了。在精液大量涌出来时，我还出了很多的汗，周身全被汗水湿透了，像刚刚从水底钻出来。

等把手在我头发上揩干净后，曼云操了我一下。

“你倒是下不下去？”

曼云已经开始有些气恼了。

我从她身上滚下来，四肢无力，周身软绵绵的有一种酸痛不已的感觉。开始时由于梦境所带来的烦躁和不安已经被内心莫名的空虚所取代，大脑也变得极其迟钝起来。

我知道这正是被毛姆先生曾讥笑过的房事所造成的。

对房事，我早不存任何厚望了。但我知道它在某种情况下还是有用的，这就是在这样极度烦躁不安的情况下，房事可以在事后产生一种让人无力去烦躁不安的空虚和平静。

我竟然重新就那么仰在床上又睡着了。好像还做了一个梦。当我再次醒来的时候，发现曼云已经起床离开了房间。我这才想起她说她上午要去上班。这么说，她已经上班去了？可这是周末呀。我感到大脑内有些晕晕糊糊的，对什么事情都理不清楚。只觉得嘴里脏透了，爬满了舌苔，那么粗糙。在我用舌尖抵压着牙床时，感到牙齿明显的松动，并伴随着一阵阵极为舒惬的轻微痛感。使我有些欲罢不能，又颇为伤感。这真是一种衰老的先兆吗？这一年多来，一切的确都变得糟糕透了，糟得已经不能再糟。是自己的心境完全给毁了。与妻子分居，又与曼云同居在一起。可这一切究竟都是怎么发生的？也许当初与曼云在一起，我的确感到欣喜过。只要一想到将与自己上床的女人不是自己的妻子平秀雯，不是那样一个处心积虑给自己制造了那么多难堪、痛苦和羞辱的女人，而是这世上的另外一个女人，这似乎就足以让我为之欣喜不已的了。然而我错了，我犯下了一个让自己噬脐莫及的大错。虽说曼云长相不俗，身材也还算修长入眼，但她自己却想象不出为什么男人愿意与她上床。

食色异乡

“你为什么就是不肯告诉我真话？”她说。

“可是你究竟想要我告诉你什么？”

“你为什么偏偏看中我？选上我？”她说，“你的身边美女如云。”

这并不是曼云的夸张之辞，她的内心就是这么认为的：我周围的那些女人谁都比她美。那些年纪轻轻的女教师，那些一个个打扮得花枝招展的女学生，总之没有一个女人长得比她差劲。而她才是最差劲的。她已经二十八岁，早已经是一个实实在在的老姑娘。

我不得不开玩笑：“可是你难道没有看见，虽然学校里美女如云，可那全是一片片乌云。”

她显得那么不依不饶：“可是你为什么就偏偏选上我呢？”

曼云身上的这种轻度的偏执狂一天比一天显露无遗。那么我究竟应该怎么回答她呢？实际的情况我想彼此心里理应都清楚：我们之所以在一起，并不是因为我看中了她，选中了她。

也许我们刚在一起时，的确是因为她身上表现出来的那种与我的妻子平秀雯截然不同的女性特征而激起过我的欲望，但时过境迁，我甚至把这一点原因也完全给忘了。是的，我已经不记得了。我的确已经忘记当初究竟为什么把她带到床上。但我不能这么说。实际的情况是我什么也没有说。相反，我总是自欺欺人的在不断地鼓励她。

我想给她勇气，给她在这世上做一个女人的信心，那种做人所必须的一点点自信。

“在我眼里，你就是最好的。虽然这世上的确还有一些女

人比你强，但起码你和别的女人比起来，你并没有什么明显不如她们的地方。”我总是这么苦口婆心地说，“而且，我敢这么说，不要说站在讲台上讲授拉丁语，就是懂那么一点皮毛，这所学校也不会超过一打。也许这座城市也屈指可数。”

但是没有用。我的话对曼云来说，从来就没有任何说服力。

“你在嘲笑我。你早就说过这是一种萎缩的语种。”她显得那么痛苦，“你瞧瞧，我讲授的语种萎缩了，我的身体也萎缩了。我的皮肤已经松弛得像一张网。”

“曼云，这决没有那么严重。”我终于禁不住笑着说，“谁的皮肤也不会像你说的松弛得像一张网。”

她有时说的话的确能把我逗笑。在她精神极其沮丧同时又显得格外亢奋的时候，她往往会妙语连珠。

但她的确已经老了。衰老的不是她的身体，她一直精心保养的身体不仅没有像她所想象的那样皮肉松弛，开始出现任何萎缩的迹象（充其量，只是在她郁郁寡欢、愁眉不展时，眼角处会爬出几道细微的皱纹而已），恰恰相反，给人感觉，她仍然还那么鲜艳、娇嫩，洁白的肌肤在阳光下总在闪耀着那种迷人的湿润光泽。当她坐在那里下意识地撩开自己的裙子时，一时闪露出来的那两条大腿显得是那么浑圆而饱满，既结实又有力。是的，衰老的是她的内心，她在心理上已经衰老了。她总是觉得自己一只藏住的大牙已经虫蛀一空（不过这的确也是事实，她左侧的一只虫牙真的已经毁了。她根本没有想到这只是一种牙科疾病，要是她及早去见见牙医，她的那只白齿是不会毁的）；她的胃一直在隐隐作痛；她光滑、柔嫩的皮肤下已经饱受风霜，充满皱褶，坚硬无比；她周身

食色异乡

的每一根神经都早已变得脆弱异常，不堪触碰。

看呀，睁开眼睛看着我呀！

我在看。我是在看。

那又是为什么？你身边有那么多美貌的女人，她们一个个全那么年轻、性感……

她差不多是在大嚷大叫，我从未像现在对她感到这么厌烦。

难道你不知道你就是你自己所说的那种女人吗？你才不过二十八岁。

唔——天啦！是的，是的，我知道我已经二十八岁了。

可二十八岁对一个女人来说并不算大。

是吗？那你为什么不伸手摸摸看，它已经变得多么粗糙。我周身的皮肤早已变得像土块一样。

我不知道是否正由于曼云的缘故才使我这一向总又奇怪地想起自己的妻子平秀雯。一度我那么讨厌她，讨厌她的那张脸。那张脸总像抹了一层厚厚的果酱，不论什么表情都被弄得那么发腻；尤其咀嚼食物时仿佛将自己也抛在脑壳后面的那样一种出神入化般的专心致志。我尤其讨厌她的身体，一觉醒来时总那么热得发烫，然后便滚烫滚烫的像流动的液体漫溢着朝我侵袭过来。甚至在梦中，她那只像着火一样的手也会纯粹出于某种习惯一直在朦朦胧胧地摸索着，直到在我的大腿间找到那只软塌塌像只枯缩的尾巴一样的东西，终于将它抓住为止。然后我便会听见她从梦乡中发出的那种莫名其妙又格外令人烦躁不安的笑声。也许直到后来我才发现，她梦中表现出来的这种古怪的举动与性欲并没有关系，事实上对于千篇一律的房事她早已厌倦了。是的，她睡意朦胧中抓住

我的性器官与抓住我的一只脚趾，并没有任何区别。有时我甚至会奇怪地觉得正是这样一种举动在将我们既滑稽而又令人伤心地拴在一道。

对她来说，一天中最幸福的时刻莫过于我总那么晕晕乎乎、有时甚至觉得头痛欲裂的早晨了。我在乱梦中又度过了一夜，直到被恶梦惊醒过来；而她，自然照例又睡了一个好觉。所以她也就比一天中任何时候都更显得亲昵、主动，一边叹着气——多么奇怪，每当她内心出现某种近乎幸福的感受时，她就会叹气。

我们的确显得这么格格不入，不仅在生活习性上大相径庭，就连生理和心理上的反应也完全相反。我总是在早上显得格外烦躁不安、多事、寻机爆发。慢慢的，等一天过去，漫长的白天又开始浸没在夜晚的黑暗之中，我便无一例外的又重新开始变得沉默寡言，显得无可奈何，禅定般安静下来。而她这时总是变得越来越烦躁，神情不安，话更是越来越多，变得琐碎无比。

就像她的体温变化，与清晨时分睡醒这会儿热乎乎的身体比起来，晚上她就像刚刚在冰水里浸泡过。

尤其那双脚，那些个足趾。膝盖以下，一到白天，便变得越来越冰冷。春夏秋冬，都是这样。

她当初总算打定主意与我结婚，其中最根本的一点，我想恐怕就是我有着这具热炭一样的躯体了。

我的确万万没有想到，自小受家人、尤其妈妈倍加歧视的体温，竟使我因祸得福，成就了我的一段姻缘。

妈妈因为讨厌我着了火似的身体，宁愿带比我足足大五岁的四哥睡觉，而让我常年独自睡在一间黑洞洞的、夜深人

食色异乡

静时老鼠便四处出没，弄得满屋皆可疑乱响的披屋里。是的，即便现在，我仍然觉得足足比我大五岁的四哥，实在已不是可以去陪妈妈睡觉的人。

我知道妈妈那种习惯，尤其炎夏之夜总喜欢脱得身上一根纱也不剩，睡在蔑竹席子上。我不敢想象差不多是小大人的四哥与一丝不挂的母亲睡在床上的情形。我觉得世上再没有比这更糟、更可怕的场面了。直到上了大学以后，我都还一直这样想。

这正是我平时为什么一直坚持要穿着衣服睡觉，哪怕仅仅穿一条裤衩。

我没有想到的是，我的妻子也有和妈妈同样的习惯。这使我怀疑这世上的女人是不是都习惯如此。而且，因为希望从我身上获得更充足的热量，她不仅喜欢自己睡觉时赤身裸体，也坚持要我脱光衣服。她喜欢两具光滑滑的肉体就像两条蛇一样绞在一起。

在婚姻的最初那些日子里，在我们亲热了一番之后，她干脆要我就睡在她早已温暖起来，有时浸透了发酸的汗水并仍在蒸腾着热气的身体上，就像一床被子盖在她上面。更多的时候总那么湿漉漉发粘，使我至今仍有些不寒而栗。

也许我并非不乐意趴在她身上，毕竟她完全生长成熟的胴体是那么柔软、丰腴，充满弹性。但这样的两具裸体叠放在一道，不知道为什么，还是让我倍感不自在。而且随着婚姻地继续，也变得越来越不自在起来。

我想那样的情形一定非常可笑，她已经呼呼入睡，而我趴在她身体上面，却一直睡意全无。每当我想悄悄从她身上滑落下来，她便会极不乐意地哼上一声，惊醒过来，双臂更

加紧紧地搂住我的身体。

赤身裸体，就这样被紧紧搂抱着，动弹不得。这让我觉得就像一只不走运的小昆虫撞在蛛网上，被牢牢地粘住了，任何挣脱的企图都显得那么无济于事。

但即使如此，每次等她完全睡熟之后，我总想方设法还是要溜下来，偷偷穿上一件衣服。一条裤衩，或者，上身套上一件背心。虽然我知道这与幼年对母亲的记忆有关，但我还是觉得在婚姻中自己有一些鬼鬼祟祟的小动作。所以，有时我甚至会莫名其妙地感到某种愧疚。所以当 I 仅仅这样象征性地套上一件衣服时，我也会很矛盾，犹豫不定。

我似乎越来越看清楚了这一点：无论我对平秀雯是多么厌恶，但她与妈妈却依然是我这一生中最重要的两个女人。虽然我这样说，也许是在无形之中抬高了平秀雯，但事实就是这样。

她们实际上就像两排黑色栅栏一样阻拦了我与其它别的女人在心灵上的贴近，她们占据了我生活中两个最为重要的席位。我想象在我接受生活最后的审判时，她们就那样坐在对我来说无法忍受的证人席上。可她们根本不应该作为证人，她们一直就充当着生活的同谋。真正的受害者并不是别的什么人，而是这个正在接受审判的人。也许她们比我更清楚这一点，所以她们根本没有打算把这件事拖到最后。她们早已不坐在那位子上。“你就等着吧”，而她心里实际上却在说：“你永远等不到你想等到的东西。”然后她自己便离开了，让那里开始空着。还有妈妈，事实上她也早已不在那儿了。自从十三岁那年我跟爸爸去了那座叫青草埔的小镇，我与妈妈之间的距离就开始越来越远。不论地理上的距离，还是心理

食色异乡

上的距离，都已经变得遥不可及。不是我离她越来越远，而是她离开了，终于远离了我的视线。当我难得回乡下，看到妈妈，我越来越难以置信：难道此时正站在自己面前的这个日渐衰迈的老妇人就是妈妈？她越来越变得像一个早已与我无干的老女人。身体越来越干瘪，形象大变，关键自然还是我们心灵上的隔阂。是的，不论妈妈，还是自己的妻子，她们都成了一种名份而已。现实生活中的那两个实实在在的女人，与母亲和妻子这两个概念早已驴头不对马嘴。可这又是多么奇怪呀，偏偏正是这样的一种名份在阻碍着我与其它女人在心灵上的相通。所以，当我与别的女人在一起，即使在与平秀雯实质上已经分手以后，给我的感觉仍然是与那些女人在一起鬼混。

我与曼云在一起时就是这种感觉。那种情人的关系总让我产生出一种不洁和轻微的恶心感。自从长大成人以后，我已经很久没有这种感觉了。我记得还是在青草埭那会儿，自己时常会有这么一种欲呕不能的感觉，似乎总有什么压在喉咙底下动不动就想朝外翻。这种古怪的感觉差不多就这样伴随我度过了全部的少年时光。

我变得越来越虚弱了。不是仅指我的身体状况，而是生活中一个弱者的正常心态。我从小就是一个弱者。打从我记事时起，我就是最小的，我就非常清楚地意识到自己的孱弱。我的那些哥哥们一个个全都身强体壮，说话粗声大气，他们站在一起就像一片树林。何况妈妈养我时已年过四十，早已是那种血衰气亏的年龄。我似乎慢慢就习惯于赖在一个弱小者的虚弱里，并慢慢懂得了朝自己伸过来的那些有力的大